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06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过渡期交割审计完成并确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 Dr. Schildbach Finanz-GmbH（以下简称“SFG”）出售所持有的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蓉胜”）87.399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2022 年 9 月，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完成过户，公司不再持有珠海蓉胜股权。

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2 日、2021 年 11 月 25 日、2021 年 12 月 9 日、2021 年 12 月 25 日、2022 年 4 月 29 日、2022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标的资产过渡期交割审计并确认情况

近日，公司与 SFG 签订《交割审计备忘录》，备忘录中约定：参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的交割审计报告终稿，珠海蓉胜及其子公司过渡期应补足亏损金额为人民币 838.36 万元，在股权交割日之前申报成功的六笔政府补助款项应由交割日之前的股东即本公司、珠海市朋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盈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实缴出资比例享有。截至备忘录签署日，该六笔政府补助款项已到账 447.83 万元，剩余未到账 404.00 万元，合计 851.83 万元。对于已到账的政府补助款项 447.83 万元，全部冲抵本

公司及其他原股东应补足过渡期亏损金额；剩余待补足亏损金额（390.53 万元）由本公司及其他原股东在备忘录签署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先行预付给珠海蓉胜；在珠海蓉胜及其子公司实际收到剩余未到账政府补助（404.00 万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返还本公司及其他原股东。

三、风险提示

剩余未到账政府补助存在未能取得并到账的可能，如果因外部（指政府、税务或其他监管单位）原因导致不能按预期时间或金额支付的，公司不追究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四、备查文件

1. 《交割审计备忘录》；
2. 《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天健粤审〔2023〕40 号）；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